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16-007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6年1月4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6年1月6日发布《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2),经确认公司筹划的重大事项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2016年1月15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6),公司股票自2016年1月18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各项工作的公司。董事会将会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相关议案。

公司股票在停牌期间,将根据相关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进展公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265 证券简称:ST景谷 编号:临2016-002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临时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21日接大股东广东宏巨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电话通知,该公司正在筹划所持本公司股份转让事宜(该公司

持有ST景谷35.702700股股份,占27.51%),由于该事项具有重大不确定性,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于2016年1月22日停牌一天,并于2016年1月25日复牌。

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600606 证券简称:绿地控股 编号:临2016-009

绿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四季度房地产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房地产业项目储备情况

2015年10-12月,公司新增房地产项目储备33个,权益土地面积约9297.3万平方米;权益计容建筑面积约547.6万平方米。

2015年10-12月,公司新增房地产项目储备69个,权益土地面积约5378.0万平方米;权益计容建筑面积约1174.3万平方米。

二、房地产项目开工、竣工情况

2015年10-12月,公司完成新开工面积1504.5万平方米,比去年同期减少62.5%;完成竣工备案面积960.8万平方米,比去年同期增长6.6%。

2015年10-12月,公司完成新开工面积1784.8万平方米,比去年同期减少42%;完成竣工备案面积1831万平方米,比去年同期增长19%。

三、房地产业务经营情况

2015年10-12月,公司实现合同销售额902.9万平方米,比去年同期增长6.7%;实现合同销售金额891.3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7.5%。

2015年1-12月,公司实现合同销售额2175.7万平方米,比去年同期增长2.8%;实现合同销售金额2010.0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4.4%。

由于存在各期不确定性,上述经营情况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因此相关数据仅供投资者阶段性参考。

特此公告

绿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2日

股票简称:山鹰纸业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2016-003

债券简称:12山鹰债 债券代码:122181

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获得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增值税退税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规定,自2015年7月1日起,对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纳税人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符合以废纸为原料生产的原纸实现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5%的政策规定。

上述政策对公司2015年度利润额产生6,639.40万元影响,后期公司将继续获得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增值税退税款。

特此公告

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1180

证券简称:瑞茂通

证券代码:601180 证券简称:瑞茂通 编号:临2016-002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和略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1月22日,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生电子”)以增资1765万元人民币的方式将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旗下全资子公司和略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略电商”)进行投资,增资入股后持股比例为15%。详情请见公司于2015年1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63)。

近日和略电商收到恒生电子通知,恒生电子拟将其持有的和略电商3.75%的股权转让给宁波恒星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恒星汇”),转让价格为人民币53.87万元人民币,本次股权转让的基准日为2015年12月31日。和略电商在本次股权转让

让后注册资本及股权比例变动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江苏和略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6,000.00	80%	5,000.00	80%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878.26	10%	661.77	11.26%
宁波恒星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86.26	15%	420.00	7.00%

恒生电子系由恒生电子全资子公司杭州云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恒生电子部分核心员工共同投资的有限合伙企业,主要和恒生电子共同参与对互联网金融生态圈的投资。上述事项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损害和略电商各股东的利益。上述事项对公司及和略电商经营无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1日

证券简称:创维数字 证券代码:000810 公告编号:2016-016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实施后有关监管事项的通知的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审核,自2016年1月14日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2016年1月14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许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4号)。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就该重组项目的中介机构准备答复工作,对公告内容进行修改及完善,并就相关文件进行相应的补充和修改。

2016年1月22日,公司完成对公开新书面形成150.4万平方米,比去年同期减少62.5%;完成竣工备案面积960.8万平方米,比去年同期增长6.6%。

2016年1月22日,公司完成新开工面积1784.8万平方米,比去年同期减少42%;完成竣工备案面积1831万平方米,比去年同期增长19%。

2016年1月22日,公司实现合同销售额902.9万平方米,比去年同期增长6.7%;实现合同销售金额891.3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7.5%。

2016年1月22日,公司实现合同销售额2175.7万平方米,比去年同期增长2.8%;实现合同销售金额2010.0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4.4%。

由于存在各期不确定性,上述经营情况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因此相关数据仅供投资者阶段性参考。

特此公告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600466 证券简称:蓝光发展 编号:临2016-007号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1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

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与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一致。

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与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一致。